**关于吴家山街七雄路西片基础设施落后的认定结果**

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湖北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武汉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武汉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操作指引》的规定，对吴家山街七雄路西片基础设施情况进行了收集和调查，区人民政府组织区住建局（园林局、人防办）、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城管局、区交通大队、区消防救援大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区供电公司、区自来水公司等部门和单位对吴家山街七雄路西片基础设施的现状进行了论证，该片区基础设施现状如下：

1. 无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环卫工作间；
2. 该区域为雨污合流区，需进行雨污分流；
3. 无人防设施；
4. 绿化率不足10%，达不到应留绿地标准；
5. 部分片区无天然气管网；
6. 部分区供水管网时间较久远，容易对水质产生影响，存在水质安全隐患。

综上所述，吴家山街七雄路西片基础设施现状较差，给周边居民生活带来极大不便，认定该片区基础设施落后。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

 2021年5月25日